



联合国教育、
科学及文化组织

编号： CL/4294

事由： **参加教科文组织执行局选举的候选国提名**

部长女士、部长先生，

根据《关于执行局委员国选举程序的规定》第 2 条（载于附件 I），
下文列出截至 2019 年 9 月 23 日收到的候选国**临时名单**，敬请查阅。

第 I 选举组（6 个席位待填补）

1. 德国
2. 西班牙
3. 法国
4. 意大利
5. 荷兰
6. 瑞士

第 II 选举组（4 个席位待填补）

1. 俄罗斯联邦
2. 匈牙利
3. 波兰
4. 塞尔维亚

第 III 选举组（4 个席位待填补）

1. 阿根廷
2. 巴西
3. 多米尼加共和国
4. 乌拉圭

第 IV 选举组（6 个席位待填补）

1. 阿富汗
2. 吉尔吉斯斯坦
3. 缅甸
4. 巴基斯坦
5. 大韩民国
6. 泰国

第 V 选举组（11 个席位待填补）

1. 阿尔及利亚
2. 沙特阿拉伯
3. 贝宁
4.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5. 加纳
6. 几内亚
7. 肯尼亚
8. 纳米比亚
9. 卡塔尔
10. 刚果民主共和国
11. 塞内加尔
12. 多哥
13. 突尼斯

2019年9月23日之后收到的候选国提名将列入一份**修订名单**，在2019年11月12日大会第四十届会议开幕时送交提名委员会主席和各代表团团长。

我谨提醒您注意，根据前述规定第4条，大会届会开幕之后提交的候选申请，只有在选举会议开始前至少48小时（**即最迟在2019年11月18日星期一上午9时**）送达大会秘书处，方可受理。

顺致崇高敬意！

总干事

奥德蕾·阿祖莱

附件：2份

抄送：常驻教科文组织代表团
教科文组织全国委员会

附 件 I

关于执行局委员国选举程序的规定：候选国提名

（附录 2 – 《大会议事规则》第 II. A 部分）

第 1 条

总干事须于大会每次常会开幕前至少三个月，询问每一会员国是否有意为执行局选举提交其候选申请。如有意，候选国提名在可能情况下应至迟于大会开幕前六周送达总干事，不言而喻，候选会员国可同时向其他会员国和总干事提供其认为有关的任何情况，包括如果当选，它们欲指定作为其在执行局的代表之人士的姓名及履历。

第 2 条

总干事至迟于大会届会开幕前四周向所有会员国寄送候选会员国临时名单。

第 3 条

总干事须于大会届会开幕时，制定一份截至当日向其转交的候选会员国名单，并将其送交提名委员会主席和每位代表团团长。

第 4 条

其后提交的候选申请，只有在其于投票开始前至少 48 小时送达大会秘书处时，方可受理。

第 5 条

提名委员会须向大会提交所有候选会员国名单，并指明其所属选举组及每个选举组需填补之席位数目。

附 件 II

各选举组的现任执行局委员

委员	任期届满年份
第 I 组 （25 个会员国：9 个席位，其中 6 个席位应在大会第四十届会议上填补）	
1. 西班牙	2019
2. 芬兰	2021
3. 法国	2019
4. 希腊	2019
5. 意大利	2019
6. 葡萄牙	2021
7.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2019
8. 土耳其	2021
9. ¹	
第 II 组 （25 个会员国：7 个席位，其中 4 个席位应在大会第四十届会议上填补）	
1. 阿尔巴尼亚	2021
2. 白俄罗斯	2021
3. 保加利亚	2021
4. 俄罗斯联邦	2019
5. 立陶宛	2019
6. 塞尔维亚	2019
7. 斯洛文尼亚	2019
第 III 组 （33 个会员国：10 个席位，其中 4 个席位应在大会第四十届会议上填补）	
1. 巴西	2019
2. 古巴	2021
3. 格林纳达	2021
4. 牙买加	2021
5. 墨西哥	2019
6. 尼加拉瓜	2019
7. 巴拉圭	2019
8.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2021
9. 圣卢西亚	2021
10.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2021
⁽¹⁾ 2018 年 12 月 31 日美利坚合众国退出之后空缺。	

委员	任期届满年份
第 IV 组 （44 个会员国：12 个席位，其中 6 个席位应在大会第四十届会议上填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孟加拉国 2. 中国 3. 印度 4. 印度尼西亚 5.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6. 日本 7. 马来西亚 8. 巴基斯坦 9. 菲律宾 10. 大韩民国 11. 斯里兰卡 12. 越南 	<p>2021 2021 2021 2021 2019 2021 2019 2019 2021 2019 2019 2019</p>
第 V 组 （66 个会员国：20 个席位，其中 11 个席位应在大会第四十届会议上填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南非 2. 布隆迪 3. 喀麦隆 4. 科特迪瓦 5. 埃及 6. 埃塞俄比亚 7. 加纳 8. 赤道几内亚 9. 约旦 10. 肯尼亚 11. 黎巴嫩 12. 马达加斯加 13. 摩洛哥 14. 尼日利亚 15. 阿曼 16. 卡塔尔 17. 塞内加尔 18. 苏丹 19. 赞比亚 20. 津巴布韦 	<p>2019 2021 2019 2019 2021 2021 2019 2021 2021 2019 2021 2021 2019 2019 2019 2019 2019 2021 2021</p>

(*) 根据第 V 组中第 V(a)组与第 V(b)组之间的协议，每四年轮换一次的轮任席位在此次选举期间将归第 V(a)组所有。